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9)

公告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以實施核心員工 持股計劃

茲提述(i)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以非公開發行方式實施核心員工持股計劃；(i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1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本公司以非公開發行方式實施核心員工持股計劃；(ii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7日之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實施核心員工持股計劃、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建議關連認購；及(iv)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2018年2月1日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根據特別授權完成發行76,000,000股內資股的股份登記事宜，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3.43元。該等76,000,000股內資股與核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合資格參與者認購的76,000,000核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總數對應。於獲認購

76,000,000股核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總數中，18,270,000股核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總數獲關連參與者認購。關連參與者名單及彼等認購的核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總數一如通函第12及14頁所載者。按此，該等76,000,000股內資股中18,270,000新內資股乃為關連認購而發行。

於本公告日期，該等76,00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數約5.6%，以及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內資股股本總數約7.9%。於本公告日期，76,000,000股內資股中為關連認購的18,270,000股內資股佔新內資股的24.04%，以及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35%。

承董事會命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麗萍

北京，2018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漢軍及李國慶；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麗萍、陳代華、郭延紅、關繼發、蘇斌、閆連元及湯舒暢；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鳳朝、王德興、閻峰、孫茂竹及梁青槐。